



(12) 实用新型专利

(10) 授权公告号 CN 203624369 U

(45) 授权公告日 2014. 06. 04

(21) 申请号 201320641244. 9

(22) 申请日 2013. 10. 17

(73) 专利权人 南京凯宏肉类机械有限公司

地址 211200 江苏省南京市溧水县经济开发区团山东路 17#

(72) 发明人 黄宏桥

(74) 专利代理机构 南京苏高专利商标事务所

(普通合伙) 32204

代理人 肖念

(51) Int. Cl.

B65G 17/12(2006. 01)

B65G 17/32(2006. 01)

B65G 23/02(2006. 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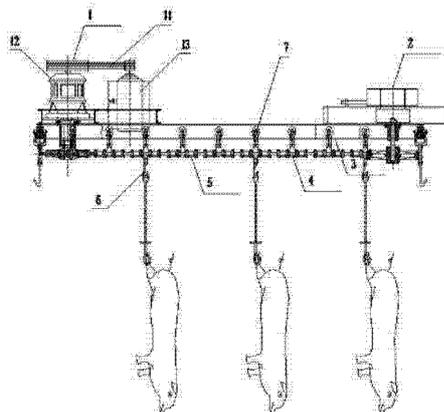
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2页 附图1页

(54) 实用新型名称

一种猪胴体输送线

(57) 摘要

本实用新型公开了一种猪胴体输送装置,包括输送装置、设在输送装置上方的张紧装置和驱动装置;所述输送装置包括输送轨道、设在输送轨道上的一组滑轮组以及设在输送轨道下方且与滑轮组相连的链条,所述张紧装置与链条连接,所述驱动装置包括电机、减速机,减速机通过传动带与电机连接,所述每个滑轮组上设有一可拆卸挂架。本实用新型提供的猪胴体输送线,链条、挂架都可即时拆卸,对链条和挂架保持清洗,保持整个输送线的卫生,并能实现上下、水平的转弯平稳运行,结构简单。



1. 一种猪胴体输送线,其特征在于:包括输送装置、设在输送装置上方的张紧装置(2)和驱动装置(1);所述输送装置包括输送轨道(3)、设在输送轨道(3)上的一组滑轮组(7)以及设在输送轨道(3)下方且与滑轮组(7)相连的可拆卸式板式链条(5),所述张紧装置(2)与可拆卸式板式链条(5)连接,所述驱动装置(1)包括电机(12)、减速机(13),减速机(13)通过传动带(11)与电机(12)连接,所述每个滑轮组(7)上设有一可拆卸挂架(4)。

2.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猪胴体输送线,其特征在于:所述滑轮组(7)之间的间距为0.8~1.5m。

3.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猪胴体输送线,其特征在于:所述可拆卸挂架(4)下方设有一挂勾(6)。

一种猪胴体输送线

技术领域

[0001] 本实用新型公开了一种屠宰设备,具体涉及一种猪胴体输送线。

背景技术

[0002] 猪胴体输送线主要应用于猪胴体在生产线的输送,是现代屠宰设备中最常用的设备。目前国内目前一般采用钢丝绳作为传动系统、挂架不方便拆卸清洗,经常拆卸会导致输送线装置的寿命减短,且上下转弯运行时不平稳。

实用新型内容

[0003] 发明目的:为了克服现有技术中存在的不足,本实用新型提供一种猪胴体输送线。

[0004] 技术方案:为解决上述技术问题,本实用新型的一种猪胴体输送线,包括输送装置、设在输送装置上方的张紧装置和驱动装置;所述输送装置包括输送轨道、设在输送轨道上的一组滑轮组以及设在输送轨道下方且与滑轮组相连的可拆卸的板式链条,所述张紧装置与链条连接,所述驱动装置包括电机、减速机,减速机通过传动带与电机连接,所述每个滑轮组上设有一可拆卸挂架。

[0005] 进一步地,所述滑轮组之间的间距为 $0.8\sim 1.5\text{m}$;所述可拆卸挂架下方设有一挂钩。

[0006] 本实用新型中整个链条传动系统在驱动装置的带动下,滑轮由板式可拆卸的链条连着沿着轨道运行,并可实现上下、水平的转弯运行,从而实现将悬挂在滑轮挂钩上猪体带动运行输送。

[0007] 有益效果:本实用新型提供的猪胴体输送线,链条、挂架都可即时拆卸,对链条和挂架保持清洗,保持整个输送线的卫生,并能实现上下、水平的转弯平稳运行,结构简单。

附图说明

[0008] 图1是本实用新型的结构示意图。

具体实施方式

[0009] 下面结合附图对本实用新型作更进一步的说明。

[0010] 如图1所示,一种猪胴体输送线,包括输送装置、设在输送装置上方的张紧装置2和驱动装置1;所述输送装置包括输送轨道3、设在输送轨道3上的一组滑轮组7以及设在输送轨道3下方且与滑轮组7相连的可拆卸的板式链条5,所述张紧装置2与可拆卸式板式链条5连接,所述驱动装置1包括电机12、减速机13,减速机13通过传动带11与电机12连接,所述每个滑轮组7上设有一可拆卸挂架4,所述滑轮组7之间的间距为 $0.8\sim 1.5\text{m}$;所述可拆卸挂架4下方设有一挂钩6。

[0011] 本实用新型中整个链条传动系统在驱动装置的带动下,滑轮由板式可拆卸的链条连着沿着轨道运行,并可实现上下、水平的转弯运行,从而实现将悬挂在滑轮挂钩上猪体带

动运行输送。

[0012] 以上所述仅是本实用新型的优选实施方式,应当指出:对于本技术领域的普通技术人员来说,在不脱离本实用新型原理的前提下,还可以做出若干改进和润饰,这些改进和润饰也应视为本实用新型的保护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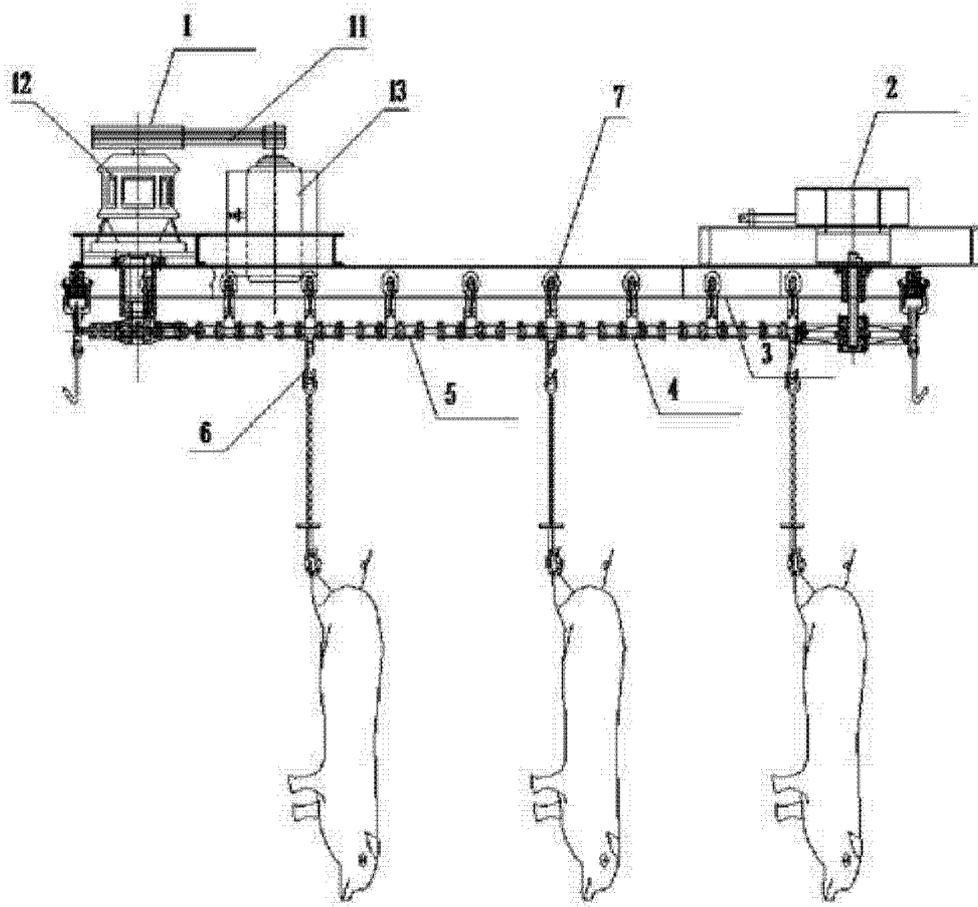


图 1